

证券代码：688150

证券简称：莱特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50

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4 日、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 2023-010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《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银雪娇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叶萍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。由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委派吴广接替银雪娇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胡昊杰接替叶萍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为公司完成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、诚信及独立性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姓名	角色	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	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	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	开始为公司提供	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
----	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			牌公司审计 时间		审计服务 时间	
吴广	项目合 伙人、签 字注册 会计师	2009 年	2011 年	2009 年 12 月	2023 年	近三年签署过 5 家 上市公司和 5 家挂 牌公司审计报告， 复核挂牌公司 3 家
胡昊杰	签字注册 会计师	2020 年	2021 年	2020 年 4 月	2023 年	近三年未签署过上 市公司审计报告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上述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上述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，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7 日